

证券代码：874032

证券简称：基烁股份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广东基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7日
- 会议召开地点：广东基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16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勇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查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广东基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编制了《广东基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广东基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经过协商沟通，拟向其申请总额为 3500 万元的流动资金授信额度。贷款方式为保证贷款；贷款用途为企业日常经营资金周转；贷款期限为一年，自首次提款之日起 12 个月；贷款年化利率参考贷款实际发放日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进行浮动调整，按月结息，按计划分期归还贷款本金；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勇、陶莎莎夫妇为本授信合同提供担保。

目前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已初步同意授予公司授信额度，具体贷款条件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实际签署的贷款合同或相关文件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基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广东基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